

# 2017 年广东画院部门决算报告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画院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广东画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广东画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画院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画院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文艺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专业美术创作和理论研究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省美术创作工作，培养新一代知名画家；研究美术史论、艺术评论、古今中外绘画的优秀传统和发展趋向；举办美术作品展，开展学术交流；提供与美术活动相关的咨询、辅导、交流等服务；收藏现当代优秀美术作品。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东画院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 广东画院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20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4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8.9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2,444.3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455.8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4,254.82	<b>本年支出合计</b>	47	2,900.17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13.31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43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801.80
<b>总计</b>	25	4,701.96	<b>总计</b>	50	4,70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54.82	4,205.86	0.00	40.00	0.00	0.00	8.9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12.09	3,763.13	0.00	40.00	0.00	0.00	8.96
20701	文化	3,812.09	3,763.13	0.00	40.00	0.00	0.00	8.96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364.00	1,3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427.09	2,378.13	0.00	40.00	0.00	0.00	8.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73	44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42.73	44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0.30	36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 退休支出	82.43	82.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00.17	1,572.27	1,327.9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444.30	1,116.40	1,327.9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2,444.30	1,116.40	1,327.9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6.46	0.00	246.46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176.84	1,095.40	1,081.4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87	455.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5.87	455.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0.30	360.3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95.57	95.5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广东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0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2,382.03	2,382.0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55.87	455.8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4,205.86	<b>本年支出合计</b>	53	2,837.90	2,837.9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43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801.80	1,801.8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	26	433.83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b>总计</b>	29	4,639.69	<b>总计</b>	58	4,639.69	4,639.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37.90	1,510.00	1,327.9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382.03	1,054.13	1,327.90
20701	文化	2,382.03	1,054.13	1,327.90
2070101	行政运行	21.00	21.00	0.00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246.46	0.00	246.46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114.56	1,033.13	1,081.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87	455.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5.87	455.8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0.30	360.3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支出	95.57	95.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东画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8.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7
30101	基本工资	158.97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1.2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4	30204	手续费	0.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2.03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2.56	30211	差旅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398.4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04	抚恤金	6.8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7	医疗费	24.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47.4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3.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95
30313	购房补贴	229.59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01.03		公用经费合计	8.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00	7.60	14.50	0.00	14.50	3.90	12.40	0.00	7.28	0.00	7.28	5.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东画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广东画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画院 2017 年度总收入 4701.9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254.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205.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9.49 万元，增长 134.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下达广东画院新址 2017 年度预算经费 1364 万元，二是追加 2017 年省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107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3. 事业收入 4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 万元，下降 1.23%。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展览服务费收入减少 0.5 万元。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其他收入 8.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6.7 万元，下降 95.17%。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省扶贫开发任务帮扶村帮扶捐款减少 177 万元。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画院 2017 年度总支出 4701.9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900.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72.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95.97 万元，增长 33.66%，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在职人员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375.20 万元，二是退休经费支出增加 140.6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2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7.93 万元，增长 5.39%，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省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支出有所增加，二是广东画院新址项目资金支出有所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画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205.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05.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9.49 万元，增长 134.13 %；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下达广东画院新址 2017 年度预算经费 1364 万元，二是追加 2017 年省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1070 万元。；政府性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画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83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7.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22.85 万元，增长 28.12 %；主要变动情况是：一是在职人员工资经费支出增加 375.20 万元，二是退休经费支出增加 140.60 万元，三是省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支出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变动情况是：无。

##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画院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 26.0 万元的 4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7.6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28 万元，完成预算 14.5 万元的 50.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12 万元，完成预算 3.9 万元的 131.3%。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54 万元，下降 11.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6.66 万元，下降 4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5.12 万元，增长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持平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2017 年度我院无出访任务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小于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车改后取消 1 辆公务用车，二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大于的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工作需要和接待任务，我院 2017 年度主要是追加经费举办吞吐大荒许钦松西安画展、吞吐大荒许钦松武汉画展和“海上丝绸之路-冯少协兰州油画展”，需要公务接待出席展览的美术界专家学者等，产生公务接待费用；且我院 2016 年度无接待任务。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28 万元，占 58.7%；公务接待费支出 5.12 万元，占 4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院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出访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2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包括无购置。；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7.28 万元，2017 年我院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的车辆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1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参加吞吐大荒许钦松西安画展、吞吐大荒许钦松武汉画展和“海上丝绸之路-冯少协兰州油画展”的美术界专家学者等。2017 年，我院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主要包括无外宾接待团组；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32 人。主要包括是公务接待参加吞吐大荒许钦松西安画展的美术界专家学者 15 人，二是公务接待参加吞吐大荒许钦松武汉画展的美术界专家学者 6 人，三是公务接待参加“海上丝绸之路-冯少协兰州油画展”的美术界专家学者 7 人，四是公务接待广西书画院学术交流团 4 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院是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4.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5.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4.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用车 0 辆、定向化保障岗位（厅级）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院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3%；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广东画院新址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广东画院新址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 6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64 万元，执行数为 246.46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该项目由省代建局和代建单位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执行代建，推进了广东画院新址工程建设；二是完成 2017 年度部分工程进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因项目处于调概阶段，项目整体推进慢；二是项目工程尚未整体验收，建设工程款项暂未结算，支出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我院进一步加强与省代建局和代建单位的沟通协作，共同落实加快广东画院新址工程建设；二是我院积极配合代建单位，努力争取省代建局和省财政厅业务指导和支持，依法依规加快工程款项支付进度。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00.1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广东画院 2017 年度省级财政整体支出项目绩效情况良好；主要绩效落实情况有：广东画院认真贯彻落实党和政府的文艺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和实施美术创作、展览与研究；为我省提供美术咨询和指导等服务；广东画院新址项目进展顺利，保障人民北路综合楼运行维护，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待遇；举办了广东画院创作年度展、广东画院优秀作品北京巡回展、吞吐大荒-许钦松武汉画展和陕西画展、海上丝绸之路-冯少协莫斯科画展和兰州画展、画语广东系列写生观摩展览活动等；开展了赴北京、天津和甘肃敦煌、东莞等画语广东基层创作采风及学术交流指导活动；整理出版广东美术名家系列画集，继承和研究岭南画派独特的艺术形式、美术风格和演变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院 2017 年度无重点项目绩

效评价任务。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广东画院 2017 年度省级财政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广东画院主要职能

我院是广东省的美术创作和理论研究机构，归省委宣传部领导，副厅级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内设办公室、创作室、理论研究室。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文艺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专业美术创作和理论研究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省美术创作工作，培养新一代知名画家；研究美术史论、艺术评论、古今中外绘画的优秀传统和发展趋向；举办美术作品展，开展学术交流；提供与美术活动相关的咨询、辅导、交流等服务；收藏美术作品。

###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7 年度，我院大力抓好美术专业创作与理论研究，努力出精品，积极在省内外开展展览、创作及交流，加强理论研究和收藏。主要有：举办创作年度展和作品巡回展，举办吞吐大荒系列国画展和海上丝绸之路系列油画展，举办画语广东系列写生交流展览；推进广东画院新址项目（代建），运行维护画院人民北路综合楼；保障在职和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待遇。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7 年度，我院贯彻落实党和政府的文艺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和实施美术创作、展览与研究；为我省提供美术咨询和指导等服务；

广东画院新址项目进展顺利，保障人民北路综合楼运行维护，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待遇；举办了广东画院创作年度展、广东画院优秀作品北京巡回展、吞吐大荒-许钦松武汉画展和陕西画展、海上丝绸之路-冯少协莫斯科画展和兰州画展、画语广东系列写生观摩展览活动等；开展了赴北京、天津和甘肃敦煌、东莞等画语广东基层创作采风及学术交流指导活动；整理出版广东美术名家系列画集，继承和研究岭南画派独特的艺术形式、美术风格和演变脉络。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我院 2017 年度总收入 **4,254.82 万元**；包含年度预算批复 2576.27 万元和年中预算追加 1678.55 万元；其中：

（1）财政公共预算经费收入 **4,205.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经费 1496.86 万元、项目经费 2709 万元；

（2）事业收入等 48.96 万元。

2、我院 2017 年度总支出 **2,900.17 万元**。其中：

（1）基本支出 1,572.27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30.3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0 万元；对个人与家庭补助 826.15 万元。

（2）项目支出 1,327.90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8.6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249.26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中的其他资本性支出包含广东画院新址建设支出 246.46 万元。

3、2017 年度收支相抵后情况：

（1）基本支出：自有资金超支 13.31 万元使用事业基金弥补；财政补助结转（追加退休经费）4.15 万元列入财政应返还额度。

(2) 项目支出：财政补助结转 1637.67 万元转入财政应返还额度；其中：广东画院新址建设项目（代建制）结转 1117.54 万元、2017 年省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文化事业建设）结转 520.13 万元。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经我院组织自评，建议自评等级为良好，分数为 80 分。其中：预算编制情况得分 23 分，主要依据是部门预算批复文件、预算申报文件等相关资料齐全；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35 分，主要依据是财务合规性、资金下达合法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政府采购及固定资产及支付方式的相关规定有严格执行，但代建制基建项目整体推进慢、年中追加展览项目推进慢；预算使用效率得分 22 分，主要依据是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明显、公用经费厉行节约及项目完成情况良好，但代建制基建项目须协调加快推进、部分展览项目加快落实支出。

###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省财政厅以粤财预〔2017〕26 号文批复我院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年初下达 2576.27 万元，年中追加 1678.55 万元，合计 4,254.82 万元。使用上述资金支出 2,900.17 万元后，我院实现 2017 年度整体支出目标有：举办大型展览 7 个，宣传推介了我院近年来的美术成果，推动我省文化强省建设；开展写生创作活动 2 个，提高了我院美术创作水平，带动我省美术事业发展；印刷出版了：广东美术名家系列画集、年度展画集、作品巡回展画集、吞吐大荒系列画集及广东画院院刊等学术刊物，为我院理论研究和学术传承提供保障，提高我省美术

研究水平；保障了我院人民北路综合楼正常运行和展厅公益展览的举办；推进了广东画院白云新城新址建设项目，争取早日完工投入使用；保障了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待遇发放，维护我院人员队伍建设的和谐稳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我院将加强与省代建局及代建单位的沟通协调，一起将广东画院新址建设项目加快推进，争取早日竣工使用。

2、 我院将积极与各展览机构的沟通协调，争取优先落实展览场地，加快项目经费支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